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圳瑞捷”）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公司各部门应派出职工代表87人，实际66人出席会议。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投票选举许泽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许泽华女士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条件，将与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附许泽华简历：

许泽华，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业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担任深圳星桥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担任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薪酬绩效专员；2019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监事、薪酬副经理。

截至目前，许泽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